

# 禹貢集解

尹世積著

# 商 务 印 書 館

禹 貢 集 解  
尹世穡著

★版權所有★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河南中路二一一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二五號)  
新華書店總經售  
上海勞動印製廠印刷  
12017·2

1957年5月初版      開本737×10921/32  
1957年5月上海第一次印刷      字數119,000  
印張47/16 插頁1      印數1—3,000  
定價(7)半0.42

## 凡例

- 一、先儒專釋禹貢的，有程大昌禹貢論，傅寅禹貢集解，茅瑞徵禹貢匯疏，胡渭禹貢錐指等書，而以錐指集諸家大成，因此本書徵引特多，其余棄短錄長，惟善是从。凡引用成語，必標其姓字，故名為禹貢集解。
- 二、偽孔注解禹貢山水地名，並不言在何郡縣，間有繫郡縣的，亦不甚分明。（如云洛水出上洛山，太岳在上党西，桐柏在南陽之東，熊耳在宜陽之西之类。）惟班固地理志于郡縣下列舉山水名稱，較為明晰，所以山水地名，多從班志。
- 三、歷代地名的沿革，水道的變遷，物產的丰瘠，每因時不同，茲就管見所及，列為簡表，并結合古今情況，附以說明，務使經義概括無遺，閱者一目了然。
- 四、這次修正，對於考証複雜的地方，略為精簡；并配合祖國建設，略為增補。此外制有簡圖四幅，以便閱覽；每章末尾，增添簡短的小結，使讀者讀完一章後，對全書有一個簡單的輪廓。
- 五、作者水平有限，參考書籍缺乏，訛漏之處，自知不免，希望海內同志，提出具體意見，使再版時得以更改，能滿足讀者的要求，不勝感謹。

尹世积 1956年7月

# 修訂本序

## 一、我們對待禹貢应有的态度

禹貢記載夏禹平治水土的事蹟，至詳且盡，歷代學者，對這篇都非常重視。但今日要加以研究，却感到很大的困難。根據地下發掘，殷商雖已達到青銅時期，出現了甲骨文字，但許多情況，還不十分明白。夏代比商朝早四百多年，在春秋時候的孔子，尚有“文献不足征”的感歎，今生于數千年以後，欲考究數千年前的史實，到底憑甚麼作根據？

因此，關於禹平水土的看法，就產生了下列兩種的歧異：封建時代的學者，把禹誇大到近乎神話的程度，歌頌為聖人或神人；另一方面受過資產階級教育的學者，不僅認定治水事實為荒誕，連夏禹這個人物，也謂為子虛烏有。

按夏禹治水，是中國人民悠久的傳說，縱然夏代的原始文字，還沒有發掘；山东济南龍山鎮城子崖出現的石器陶器骨器蚌器及角器等，還不能作為夏朝的文献，然書本上記載夏禹治水較詳的，首推禹貢。

近來許多學者，斷定禹貢是紀元前三百年左右戰國時代地理知識比較發達，儒家託古的著作。在未找出反駁的證明以前，暫以這說作根據。我們固然不能把它作為夏代的信史，但應認為一篇最早關於夏代比較完整的記載，所以現在還有研

究的价值。

## 二、禹貢所載九州五服，是我國最早的政治地理

禹貢首列冀、兗、青、徐、揚、荆、豫、梁、雍九州，與爾雅、周禮、呂氏春秋所載九州略有不同；梁州且為爾雅、周禮、呂氏春秋所無。考梁州在今陝西四川境內，四川在春秋戰國時為巴濮之地，秦襄王通蜀道後，版圖始列于中國，正足證明禹貢是戰國時代的著作。

至于州的設置，相傳始于黃帝；州的字義，說文以為是“水中可居，”大概古人擇水旁高地居住，最初不過是村落的聚集，後來才擴大為國邑的称号，如左傳所稱陽州、平州、舒州是其例。

禹貢九州，是根據自然區域，划定了行政上的理想制度後，又就各州地域的遠近，分為甸侯綏要荒五服；並規定各服內人民的負擔，及政教布施的情形，不失為我國最早的政治地理。

## 三、禹貢所載導山，是我國最早的山嶽地理

崔東壁夏考信錄記載禹貢的導山，分作四列，由近而遠，由北而南，茲略述于下：

1. 第一列——自岍、岐、荆、壺口、雷首、底柱、析城、王屋、太行、恆山至碣石為東條，在黃河渭河的北岸；
2. 第二列——自西傾、朱圉、鳥鼠、太華、外方、桐柏至涪尾（在今山東）為中條，是江、淮、河、與渭河的分水嶺；

3. 第三列——自嶓冢、荆山、内方至大别，是为东西分支，相当于漢江、淮河与長江的分水嶺；

4. 第四列——自岷山經衡山至敷淺原，(今廬山)是为南条。

按条列之說，創自漢儒，禹貢導山，是指治水所經過的山，系治水的准备。因为洪水之患，山居者多，若不隨山疏導，就不能察地勢的高低，加以疏洩，使水患尽去。

但我國山脈，發源崑崙，崑崙自西藏而東，分为北中南三支：北支为陰山系，中支为北嶺系，南支为南嶺橫斷二系。禹貢所導冀、徐、豫、雍諸州的山，屬北支陰山系；荆揚二州的山，屬南支南嶺系；梁州的三危，屬橫斷山系，实与我國山脈學說相融合，亦即我國最早的山嶽地理。

#### 四、禹貢所載導水，是我國最早的水文地理

崔東壁夏考信錄敍述夏禹導水的次第云：“弱水黑水在九州之上游，故先之。中原之水患河为大，故次河。自河以南，水莫大于江漢，故次江漢。河以南，江漢以北，惟濟、淮皆独入于海，故次濟、淮。雍水多归于渭，豫水半归于洛，然皆附河以入海，故以渭、洛終之。先漢于江，先济于淮，先弱水于黑水，先北而后南也。先渭于洛，先上而后下也。”

按崔氏把治水看作夏禹一人，顯然是过于誇大个人在歷史上的作用。古时河川泛濫，冲毀了農田，漂沒了房屋家畜，人們对自然界的威脅，非常恐懼，因而有洪水和治水的傳說，決不是后人憑臆想所能造作出來的。

大概我國食用作物的栽培，最初是开始于山西河谷低地，所以夏禹首先在冀州地区進行防水灌溉工作。古代受自然环境的限制，缺乏必要知識和技術的人們，便把这些原始防水灌溉工作，故意鋪張。像孔子說：“禹卑宮室而尽力乎溝洫，”不过指出夏禹是建筑小型灌溉渠道；到孟子就說：“禹疏九河，瀘濟、漯而注之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把治水看作是全國的事情。可見禹貢導水，实是古代傳說的擴大，但至少应認為我國最早的水文地理。

### 五、禹貢所載土壤貢賦，是我國最早的經濟地理

禹貢把九州土壤，分为壤、埴墳、壌、塗泥、青黎、斥六种，六种中白壤黃壤最为肥沃；黑墳白墳赤埴墳次之；墳壌青黎，最为瘠薄。因为洪水平定，必先选择何种土壤，適宜何种作物，才能發展農業。

土壤既經分辨，必須制定田賦等級，因为田賦是國家收入大宗，先須根据土壤的肥瘠，收入的多寡，道路的远近，詳为划分，才能使各地的負担平均。

至于貢的本义为献，就是人民以其特產入貢，不能和田賦看作一样。貢品名目，有貢、筐、包匱三种。大概貢筐是加工的手工產品，包匱是自然產品。如漆、絲、海物、鉛、松、怪石、瑤琨、篠蕩、齒、革、羽毛、熊熊、狐狸、球琳、琅玕之屬，均系貢物；如織文、糜絲、玄纁縞、織貝、玄纁、璣組、纖縉，均系筐獻；橘柚、菁茅、則須包匱（惟梁州貢鐵鏤，根据今日殷墟出土的古物，只

有銅錫合金的青銅器，更可證明禹貢是春秋戰國時候的作品）。可見當時物產丰富，生產力已有一定的發展。

此外像九州貢道，均云至于河，更足證明夏以後工農業發展，為得使貨暢其流，必須充分利用水運。而禹貢系說明我國最早的經濟地理，亦于此可見。

## 六、禹貢所載州境四至及田九等，說明 我國古代的地形和位置

禹貢九州，除冀州系帝都所在，不言四至外，如云：“济河惟兗州，海岱惟青州，海岱及淮惟徐州，淮海惟揚州，荆及衡陽惟荊州，荆河惟豫州，華陽黑水惟梁州，黑水西河惟雍州，”指出每州的境界，不和他州混同，與後世州界省界的劃分實無大異。篇末言：“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聲教訖于四海，”又指出九州東西南北的四至，與現時國界線的劃分，原則亦大致相同。

至于分別田之等級，漢、宋諸儒，以為田有肥瘠，故賦有高低。然細考經文，賦出千田，賦的輕重，當視田的肥瘠，不應中中之田，出上上之賦；上上之田，反出中下之賦。惟清儒江声謂：“九州在昆侖之東南，故西北高，東南下；雍州在西北，其田上上；揚州在東南，其田下下；荆在揚西，故高一等；梁在荆西，又高一等；江南之地，卑于江北，故三州當下三等。”這說既可釋九州田賦的差異，更可說明禹貢概括的指出了中國自然形勢。

## 七、尾 語

禹貢記載夏禹治水，雖然不免有些誇張，但古時河流潰決，是經常的事情。禹擔任治水工作，朝夕在那里想办法，全心全意為羣眾謀福利，領導羣眾疏通河川，為後人所推尊崇拜，并不是偶然的。

經文託名禹平水土，從地理上記述祖國的偉大山川及丰富物產，既不像山海經的參雜神話，也不像爾雅釋地和周禮職方僅羅列地名，這樣有系統的紀錄，縱系晚出作品，仍可培养我國的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在我國固然是最早地理志，即世界各國地學的發生，亦沒有出乎禹貢之前。我們應該用科學方法，清除後人加在古籍上的層層迷霧，發掘出古代事實的真面目，確定它的歷史意義。

公元 1956 年國慶日洞口 尹世積謹誌于湖南省芷江师范

# 目 次

## 凡例

## 序言

<b>第一章</b>	<b>總綱</b>	1
	小結	2
<b>第二章</b>	<b>九州</b>	3
第一節	冀州	3
第二節	兗州	7
第三節	青州	10
第四節	徐州	11
第五節	揚州	14
第六節	荊州	16
第七節	豫州	19
第八節	梁州	21
第九節	雍州	24
	小結	27
<b>第三章</b>	<b>導山</b>	29
第一節	北條北境	29
第二節	北條南境	32
第三節	南條北境	33
第四節	南條南境	33
	小結	34
<b>第四章</b>	<b>導水</b>	36
第十節	弱水	36
第十一節	黑水	36
第十二節	河水	37
第十三節	漾水	40

第五節 江水	41
第六節 淮水	43
第七節 淮水	45
第八節 渭水	45
第九節 洛水	46
小結	46
<b>第五章 总敍</b>	<b>48</b>
第一節 水治	48
第二節 田賦	49
第三節 建官	49
第四節 敬德	50
小結	50
<b>第六章 五服</b>	<b>51</b>
第一節 甸服	51
第二節 侯服	51
第三節 綏服	54
第四節 要服	54
第五節 荒服	55
小結	55
<b>第七章 總結</b>	<b>56</b>
小結	56
<b>附錄 禹貢簡表</b>	
(一) 今古文經字同異表	57
(二) 漢宋經說別異表	71
(三) 九州命名表	87
(四) 九州沿革表	88
(五) 九州境界表	97
(六) 九州各族概況表	101
(七) 五服表	105
(八) 導山表	108
(九) 導水表	111
(十) 土壤表	120

(十一) 田賦表	124
(十二) 物產表	126
(十三) 貢道表	127
(十四) 參考書目	128

## 圖目

(一) 九州圖	4
(二) 導山圖	30
(三) 導水圖	36后
(四) 五服圖	52

# 禹貢集解

**【釋義】** 王炎曰：“九州有賦有貢：凡賦諸侯以貢其國用，凡貢諸侯以獻于天子，挈貢名篇，有大一統之義焉。”

按洪水平定，必須重新制定貢賦。貢是各州所繳的特產，賦是各州所繳的糧食稅。篇名禹貢，是表明水患已除，地復本性，民得從事生產，不僅有賦稅上繳，而且有特產入貢，一方面美禹治水之功，一方面明九州已經統一。

又按自漢以后，詮釋禹貢的，不下數百家，見解既各有不同，論斷亦各有得失。今師魏何晏論語集解例，集諸家之善，記其姓名，有不安的地方，加以改易，名为禹貢集解。

序曰：“禹別九州，隨山濬川，任土作貢。”

**【釋義】** 孔穎達曰：“禹分別九州之界，隨其所至之山，刊除其木，深大其川，使得注海，水害既除，地復本性，任其土地所有，定其貢賦之差。”

（注）按別，是分別；隨山，是刊其木；濬川，是深其流；任土，是定土地的肥瘠；作貢，是定貢賦的等差。

## 第一章 總綱

禹敷土<sup>①</sup>，隨山刊木<sup>②</sup>，奠高山大川<sup>③</sup>。

**【釋義】**這是記禹治水施功的開始，乃全篇總綱，言禹分布土地，循行山林，斬木除草，定山川的主名，使九州形勢，一目了然。

⊖ 按數是佈置的意思。呂祖謙說：“先言禹數土三字，見禹有一定之規模在胸中，分布九州之土。甚處用此治，甚處用彼治，工役計用多少，然后施工。”因為預先規劃妥帖，施工時才能做到費力少而收效大。

⊖ 隨是順从；刊是削除。禹行山時，于雜草則以烈火燒燙，已成木的，則必須削除。

胡渭曰：“隨山刊木，有五利焉：遙望山川之形勢，規度土功，一也；往來之人，不迷厥道，二也；禽獸逃匿，登高避水者，得安其居，三也；奏（進）庶（众多）鮮（新）食，以救阻飢之民，四也；材木委積（儲蓄），可以供治水之用，五也。”

⊖ 伪孔曰：“覈，定也。”王先謙曰：“覈者定其主名，……高山大川，其先無名，自禹定之，下文所列是也。”

大傳曰：“高山大川，五嶽四瀆之屬。五嶽，謂岱山、嵩山、華山、恒山、嵩山也；江淮河濟為四瀆。（獨流入海。）”

胡渭曰：“如冀之壘口、岳陽，徐之蒙羽，梁之岷、嶓、蕪、蓼，雍之梁、荆、岐、終南、惇物、烏原、三危、積石、龍門，皆高山也。冀之衡、漳、恒、衛，兗之漯，青之淮、淄，徐之沂、泗，揚之三江，荆之江、漢、九江，豫之伊、洛、瀍、澮，梁之江、沱、恒、沔，雍之弱水、渭、涇、沮、灔，皆大川也。禹既為之主名，因定某山為某州之山，某川為某州之川，使守土者知所從事，不容他譙（推卸）也。”

## 小 結

禹治水前，預先全面規劃九州大概情形，行山去木，考察地勢高低，估計施工次第，并奠定山川的名字。

## 第二章 九州

### 第一節 冀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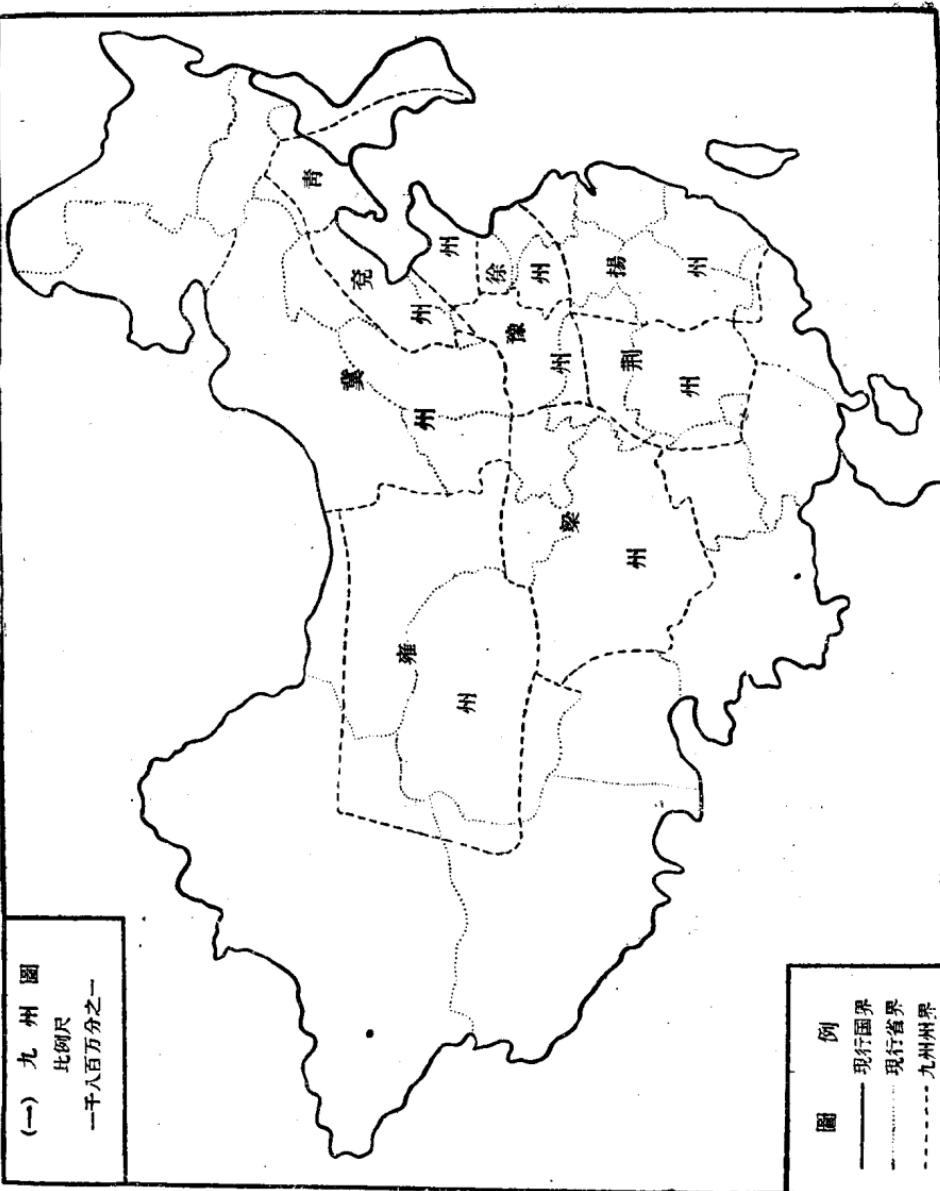
冀州。既載壺口<sup>Θ</sup>，治梁及岐<sup>Θ</sup>。既修太原，至于岳陽<sup>Θ</sup>；覃懷底績，至于衡、漳<sup>Θ</sup>。厥土惟白壤<sup>Θ</sup>；厥賦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sup>Θ</sup>。恆、衛既从，大陸既作<sup>Θ</sup>。島夷皮服<sup>Θ</sup>，夾右碣石入于河<sup>Θ</sup>。

**【釋義】** 冀州傳為虞舜建都的地方，三面距河。禹治水从壺口开始，因为离王畿很近；治理梁、岐，是導涇、漆諸水；修太原岳陽，是導汾入河。平地的水已治，漳水又东流入河，是水患之大的已除。水患既平，則土復其常，可以辨別。冀州的土壤，色白性柔；賦居第一，間雜出第二；田居第五。田賦的等差既定，又治恆、衛二水，使从旧道，大陸之地可以耕作，而海島之民亦貢皮服。本州貢道，则东西南三面皆可由河而至。惟北境不与河通，不得不盤旋于碣石的左面，由渤海南向西轉，以入于河，再达帝都。

Θ 冀东以古漳河与兗分界；西距河，与雍分界；南亦距河，与豫分界；北界无可考。今遼寧西境，河北西北境，河南北境，山西全省，及內蒙自治区察哈尔南境，烏蘭察布盟东南境，均古冀州地。

時灝曰：“他州皆舉山川以為界，獨冀不言者，帝都不必言，觀余州所至可知。”

(一) 九州圖  
比例尺  
一千八百万分之一



圖例  
— 現行國界  
- - - 現行省界  
- - - 九州州界

◎ 朱熹曰：“既者已事之詞。” 已事，是說已經完畢。

韋昭曰：“載，事也。” 事，謂興工。

按壺口有三，皆在今山西：一在榮河縣西南平山，水經注稱為壺口山；一在長治縣東南，左傳謂：“齊國夏伐晉，取壺口，”即其地。這裡所稱的壺口，在今吉縣西南七十里，即班固漢志所謂：“河东北屬縣。”河水到此，奔放而下，濺洄旋轉，有似壺形，故名壺口，山屬陰山系呂梁山脈。

按“既載壺口，”就是說禹已在壺口興工。

◎ 按梁山在今陝西韓城縣西北九十里，屬北嶺系，東臨大河，北連龍門。詩大雅所謂：“奕奕（高大）梁山，惟禹甸（治理）之，”春秋成五年所謂：“梁山崩，”即此山。

按岐山在今陝西岐山縣境，以有兩山歧出，故名岐山，屬北嶺隴山山脈。（顏師古以為是箭括嶺，托地志寰宇記以為是天柱山。成蓉鏡禹貢班義述云：“今鳳凰山在岐山縣北十里，一峯如柱，故名天柱，與兩岐之義不合。箭括嶺在岐山縣東北六十里，嶺顛有缺，故名箭括。以兩岐之說按之，正相符。”今從之。）

鄭玄曰：“于乎賈治梁及岐者，蓋治水从下起，以襄（除）水害易也。”孫星衍曰：“案梁、岐是雍州山，而見于冀州，故云从下起。”

◎ 蔡沈曰：“修，因築之功而修之也。” 麥瑞征曰：“凡既字皆據成功言，工力創造曰治，沿續（已成的功劳）曰修，道里附近曰及，总括曰至，皆書法也。”

偽孔曰：“高平曰太原，今以為郡名。” 按即今山西太原縣。

偽孔曰：“岳，太岳。” 按太岳在今山西靈石縣東南三十里，屬陰山系。周圍二百余里，南接安澤趙城二縣，北接靈石縣，東接沁源縣界。

按相傳堯都平陽，即今山西臨汾縣，太原在其上，系汾水所經。蘇軾知治汾水，不知導壺口，所以不能成功。禹乃先治壺口、梁、岐，而后修鰣舊迹。此处所謂修太原，是治理汾水；所謂岳陽，是从太岳山南到南河；“至于，”是聯絡兩頭，中間相去甚遠的意思。

◎ 班固曰：“河內郡有怀縣。” 按懷縣在今河南武陟縣西。

司馬貞曰：“按河內有懷縣，今驗地無名單者，蓋覃懷二字，當時共為一地之名也。” 曾欽曰：“覃懷，平地也。平地致功為難，故曰底績。”

按平地受功較難，經云“覃懷底績，”是平地的水患已治。